

FUWU YU GUANLI
ZHUANXING SHIQI
ZHENGFU XINGWEI YANJIU

服务与管理

转型时期政府行为研究

主编 郑敬高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CHINA OCEAN UNIVERSITY PRESS

服务与管理： 转型时期政府行为研究

主 编 郑敬高
副主编 王印红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服务与管理:转型时期政府行为研究/郑敬高主编.
—青岛: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2013.5
ISBN 978-7-5670-0298-2

I. ①服… II. ①郑… III. ①社会管理—中国—文集
IV. ① D63-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09546 号

出版发行	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社 址	青岛市香港东路 23 号	邮政编码 266071
出 版 人	杨立敏	
网 址	http://www.ouc-press.com	
电子信箱	20634473@qq.com	
订购电话	0532-82032573(传真)	
责任编辑	文隽	电 话 0532-85902342
印 制	日照日报印务中心	
版 次	2013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成品尺寸	170 mm × 230 mm	
印 张	27.25	
字 数	500 千字	
定 价	39.80 元	

关于转型时期政府建设的理念

（代序）

在一次座谈会上，讨论起当前我国政府建设的理念，身为公务员的同学们七嘴八舌地提出了一大堆名词、概念。一些词汇显然已经过时，如“威权政府”或“权威政府”；有些应该摒弃的概念，如“集权政府”、“全能政府”也被翻捡了出来。这些只是个别人不经意间提出的错误、不合时宜的概念，绝大多数人并没有把它们当做先进的政府理念来信仰和追求，没有必要在这里浪费篇幅去辨析。大家感兴趣的是如下一些流行的、时髦的词汇：法治政府、电子政府（网上政府）、阳光政府（透明政府）、高绩效政府、服务型政府、民主政府、公共政府、责任政府、诚信政府（有公信力的政府）、回应型政府、有限政府、自治政府、廉洁政府、廉价政府、创新型政府等，在一定意义上显示出当前我们在政府建设中追新、求变的倾向。但是，随着讨论的深入可以发现，许多人对这些概念的内涵不甚了了，对于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也存在主次不清、整体把握不够的情况。

转型时期，我们究竟应该有怎样的政府建设理念？下面提出几个值得特别关注的概念稍加申述，是以为序。

一、服务型政府

“服务型政府”的理念，我国当前的学术文献对此已经有比较充分的讨论，在党政部门的公共文件中也已是一个常用概念，但对这一概念的理解和使用，仍然存在一些问题。

许多人认为这不是一个新概念，“为人民服务”是党和政府的宗旨，作为中国社会的主流话语至少已经存在了60年。“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就是对服务型政府的最好诠释。的确，如果从政权性质和行动终极目标来看，政府的所有工作都是为人服务的。但是，我们需要进一步思考的是，在此语境下为什么还要再谈服务型政府的建设呢？

从日常语汇出发，我们不能把政府管制直接说成是服务，对食品生产企业

的监管不是对企业的服务,而是对食品消费者的服务;同样,不能把政府收税叫做服务,将税收财政转化为民生事务的支持才叫做服务。经济生活中有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和服务业的划分,政府的行为如果立足于服务,那么它的职能定位就应该主要局限于类似服务业的活动。

当然,把政府工作简单等同于社会的服务业也是不对的。建设服务型政府并不意味着政府没有“服务”以外的其他活动要做,而只是说要有与狭义的“服务”相适应的机构设置、工作目标和绩效考核方式,形成一套“服务型”的管理体制。至少在政府为民生、为市场经济提供直接服务的领域要建立起与服务相适应的工作机制。实际上,建设服务型政府的理念不是来源于传统的政治理念,而是来源于西方公共管理学中新的公共管理理论。这里所谓“新”,有新公共管理学针对命令、计划、管制等提出的方式方法上的转换,有新公共服务理论对政府职能中服务内涵的强调。

在转型时期建设服务型政府,除了服务的目标和理念之外,更重要的是构“型”。这里所谓的“型”,一是在政府职能的设置上以服务来定位,二是在行为方式上由服务对象来主导。这种型的转变,不仅仅只是一个空洞的大道理,不仅仅是中央政府或地方政府管理体制的宏观改变,也与具体的政府职能部门密切相关,与具体的政府行为密切相关。

政府应该承担什么样的职能,古今中外没有统一的定位依据。全能政府是一种理念,人类社会所有的事儿都在政府的职能范围之内。服务型政府突出的是政府公共服务的服务职能,把服务当做政府的应然职能。个人或市场能够做的事情政府抢着去做,这不是服务;个人或市场需要但做不了、做不好的事儿,政府力所能及地去做,这就是服务。因此,我国当前的服务型政府建设,首当其冲的是梳理政府职能。

政府是公共社会唯一能够合法使用暴力的权力主体,受传统和部分本能的影响,拥有政府权力的机构和人员就有不受约束地使用公共权力的冲动。服务型政府建设就是要遏制这种冲动。命令、强制不是服务,自以为是地行动也不是服务,根据公民的需要而行动才是服务。一种政府行动或政府产品是不是公共服务,除了看行为或产品的性质之外,还要看其形成的方式。政府的服务对象是公众,由公众是否需要、公众是否满意来决定政府是否提供某种产品以及如何提供,这是服务型政府的内在要求。因此,服务型政府的建设,意味着政府机关及其公务人员转变工作作风和工作方式,放弃特权意识,放下身

段,以服务对象为主导重构政府工作机制。

回应型政府的理念在一定意义上也是服务型政府观念的题中应有之义。随着网络时代与电子政务的兴起,政府治理被置于更广、更深的公众视野之下,政府服务的态度以及回应的速度越来越成为衡量公共绩效的重要标准,而回应却是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提高群众满意率与强化政府合法性源泉的重要基石。因此,政府的回应性是衡量政府服务质量的重要指标。以服务为宗旨的公共管理人员和机构应当定期地、主动地向公民、企业征询意见,解释政策和回答问题,对公众提出的问题和要求,及时作出处置和负责的反应。具有充分回应性的政府模式与服务型政府是一个有机的统一体,积极而充分的回应促使政府角色发生变化,政府由原来的公共权力统治者变为市场秩序的监管者和公共服务的提供者。

民主政府、公共政府等概念,作为一种政府建设的理念,与服务型政府的理念多有重合之处。服务型政府的理念,既是人民政府的本质要求,又是转型时期政府转型的“型构”要求,在当前政府建设的诸多理念中无疑居于核心地位。

二、高绩效政府

政府绩效是指政府在社会经济管理活动中的结果、效益及其管理工作效率、效能,是政府在行使其功能、实现其意志过程中体现出的管理能力。通常认为绩效要素是一个“3E”结构,即经济、效率和效果,有论者认为还应该加上质量。我们已经实施了市场经济很多年,从公众到政府部门工作人员,都有了较强的绩效意识,许多政府部门非常强调绩效管理和高绩效组织建设;一些公务员甚至认为,公共管理学的知识主要就是关于提高政府绩效的知识。

从纯粹学术的角度讲,何谓政府绩效?如何提高政府绩效?这是所有公共部门都共同面对的世界性难题。作为转型发展的中国政府,这更是一个需要长期面对的课题。结合当前各级政府部门的绩效管理实践看,制约高绩效政府建设的主要因素不是绩效管理的技术,而是政府绩效的观念。错误的绩效观念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其一,重视效果,忽视效果与经济、效率、质量等要素的综合考量。与企业绩效、工程绩效的一目了然不同,政府绩效的评估指标多而且缺少统一尺度。许多地方从管理的简单化逻辑出发,一些不能确定的、量化的指标干脆弃而不

用，行政结果、工作成绩成为唯一的或主要的绩效标准，从而出现了不计成本的“市长工程”、不看质量的“面子工程”，形成只问结果不问过程、只问目的不问手段的绩效管理模式，误导了转型中的政府建设。

其二，重视政府绩效，忽视社会绩效。高绩效的政府不能仅仅从政府部门的眼光看政府绩效，还要学会从社会的眼光看政府绩效。一项工作，如果市场主体、社会组织和政府部门都能够做，就应该从三者的绩效比较来看政府绩效。来自西方世界的所谓“新公共管理”，主要的学术价值就在于让我们学会在考核政府绩效时进行不同主体的绩效比较。比如种地，可以是政府通过制订计划、直接组织的方式生产，也可以包产到户甚至完全放权给农民自己经营，还可以鼓励多种形式的企业组织以市场化的方式进行，可以在直观的比较中判断绩效的高低。在这里，高绩效的政府建设就是建立适应并支持高绩效种地模式的政府管理体制。

其三，用算经济账的方式看政府绩效。政治绩效、文化绩效、社会绩效等与经济绩效共同构成完整的政府绩效体系。一个津津乐道于城市经营的地方政府，壮大了房地产经济，增加了财政收入，但破坏了传统的市井风俗，拆迁搞得人怨沸腾，很难说这就是高绩效的政府。

与高绩效政府密切相关的概念是廉价政府。在我国转型时期的政府建设理念中，“廉洁政府”常有人说，但“廉价政府”一词并不流行，有人甚至以为廉洁政府就是廉价政府。从经济学的思维方式来看，人们把自己的一部分财产以税收等方式交给政府，希望交换到他们所希望的特定政府产品。同一种物品，如果政府产品比市场产品更价廉物美，我们有理由说生产这一产品的政府是廉价的政府；同样是一种政府产品，如果甲地政府比乙地政府效率更高、成本更低，人们有理由把廉价政府的赞美之辞赋予甲地政府。人们不仅喜欢政府产品“物美”，还有权利要求政府“廉价”。其实，以精兵简政、减少三公消费等为内容的政府体制改革，其本质正是在践行一种廉价政府的理念。我们应该让廉价政府的观念融入高绩效政府的概念中去，成为高绩效政府理念的一个重要方面。

三、法治政府

由于有党中央和国务院关于建设法治政府的专门文件，法治政府的理念获得了社会的广泛认同，已然是我国转型时期政府建设的主流话语。法治政

府的本质不是政府用完善的法律制度去治民,而是政府自身的建设要合乎法律规范。建设法治政府的目的或价值主要集中在两个方面:一是规范政府行为可以总体上提高政府绩效,是高绩效政府建设的逻辑要求;一是通过法律制约公权力,防治政府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滥权和腐败。什么样的法律制度能够兼顾以上两个方面的要求?怎样的法制规范能够得到有效贯彻执行?能否正确地回答这些问题是能否建成法治政府的关键。法治政府建设的成熟技术,需要我们在实践中探索积累,需要有模仿和借鉴,还需要良好法治环境的支持以及政府和公众的长期努力。这里要谈论的是与法治政府建设紧密相关的几个政府理念。

法治政府建设的内涵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对政府机构的赋权,一是对行权主体的问责。进行这两个方面的法律规范,就需要有有限政府、责任政府等观念支持。

有限政府的观念涉及对政府能力和政府作用的认识。坚持有限政府的观念,既是政府的权力需要法律授予的逻辑前提,也是法律为政府授权的一个政治结果。在社会结构和社会分工日益复杂的今天,政府不是无所不知、无所不能的神明,政府也会有错误的决策和不当的行为方式,这就意味着政府(的能力及其作用)是有局限的。政府需要法律授权,就是国家(人民)用法律为政府权力划定边界,为政府的活动方式套上法律的轭头。尽管法律约束不能保证政府因此不犯错误,但古今中外的历史证明这是让政府少犯错误的最佳制度选择。政府权力的行使受到法律的严格限制,换言之,法治政府是有权力边界的政府。现实中普遍存在的政企不分、政资不分、政事不分现象,既是法治不完善、不健全的问题,也是关于有限政府的认识不到位的表现。政府权力的边界究竟在什么地方,可以有各种各样的主张;首先承认政府权力是有边界的,这是现代公共管理必须具有政府理念。

责任政府的概念,有政治学和法律学的不同解读。从政治学的视角看,政府必须对它的授权主体负责。现代政府就是对立法权力机关负责(议会制政府),对产生政府机关的选民负责(总统制政府)。如果政府的行为不能获得国家权力主体的满意,政府就要承担政治责任。从狭义的法制立场看,政府违法或者不当行使职权,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即所谓“有权必有责,违法受追究,侵权须赔偿”。政府越位是无合法授权的滥用权力,必须承担违法责任;政府不作为是没有履行其法定的义务,也是一种违法,必须为其失职行为本身和失职的后果负法律责任。在我国当前的法治政府建设实践中,责任政府的内

涵主要是在后一个层面被广泛解读。责任政府的核心是能够追究政府的违法责任。没有健全的法律制度,追究政府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法律责任就无从谈起;而不能对行政主体有效问责,所谓法治政府就是一句空话。

所谓透明政府、阳光政府、廉洁政府,在一定意义上均可以看做法治政府建设的必然要求。只有透明的政府才能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更好地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政府权力依法行使,成为法治政府。要求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律又称为“阳光法”。除涉及国家秘密和依法受到保护的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事项外,政府作出什么样的决策以及如何决策都要向公众公开,行政执法的依据、程序和结果都要及时公布,以方便公众监督政府是否依法行使权力。

诚信政府建设是指政府管理机关对法定权力和职责的正确履行程度。政府管理部门在自身能力的限度内实际的践约状态,包括政府管理部门的科学民主程度、行政行为的依法程度、作为公权力代表的公正程度以及政府官员的公信力等。政府诚信是一个政府应有的责任,政府要通过具体的政府守信事例表明和增加政府的诚信。规范政府的法律,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解释为是政府对公众的一种事先的承诺,政府依法行政可以理解为是对承诺的兑现。政府作为社会规则的主要制定者和监督管理者,为诚信环境最主要的建设和保障力量,政府的行为具有强烈的示范效应和主要的引领作用。政府自身若不能践约守信、说话不算数,很难设想社会组织、企业和公民会把诚实守信当做信条或信仰去对待。市场经济就是法制经济,同时,市场经济也是诚信经济。许多地方政府为了更好地招商引资,非常重视投资环境的优化,但他们把投资环境优化的精力主要放在“三通一平”之类的基础建设和政府为企业服务上面,但没有认识到诚信是最好的投资环境,在依法行政、权利保障、公平交易等诚信建设上不断地消耗着社会资本,很难说这是投资环境的真的优化。

改革是我国转型时期的最大红利。社会的转型需要有政府管理体制的改革,政府管理体制的改革需要有正确的政府建设理念。

郑敬高

2013年5月于中国海洋大学浮山校区



目 录

社会管理 >>

- 青岛市社区建设与管理的实践及启示 林玉强 / 3
- 权力制衡视角下的村务监督 李连平 / 11
- 农村社区“三项资金”管理工作现状分析 唐婷婷 / 19
- 城乡统筹背景下的乡镇政府行为和乡村治理 时启龙 / 25
- “一约三会”模式与村级自治的平衡发展 吴林 / 33
- 论和谐医患关系构建中的制度与文化问题 张伟 / 39
- 浅谈青州市社区社会组织的现状及其发展 武清华 / 45
- 我国非营利组织发展状况与对策研究 姚冲 / 54
- 从村民自治看中国农民政治参与 冯秀敏 / 62
- 浅谈孔子之“义”的二重性矛盾 中山大学哲学系 秦晓阳 / 72
- 和谐社会下的社会救助立法浅析 吴帆 / 81
- 在社会救助中维护弱势群体尊严 韩红红 / 90

公共服务 >>

- 浅谈青岛市养老服务业的发展问题 刘钰杰 / 101
- 论青岛市医保定点医疗机构的管理 邵爽 / 112
- 济南市城市养老服务的需求和供给分析 王胜男 / 120
- 公共安全劳动资源消费保障标准及其评价体系的重构 张国平 / 129
- 青岛市森林防火体系建设研究 孙雪梅 / 136
- 青州市农村固体垃圾污染防治对策研究 李世斌 / 143

我国食品安全监管的体制问题及改革对策	王于伟 / 151
杭州市下城区小餐饮的监管问题及其应对	戴鸿达 / 156
食品药品监管中的利益冲突	沈敏 / 162

经济管理 >>

浅谈青岛对日韩招商引资现状及发展对策	丛菲 / 177
2012年上半年青岛市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分析	杨雪雅 / 184
论青岛市现代综合运输体系的形成与发展	逢沛 / 193
关于文登市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几个问题	陈艳 / 201
关于青州市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对策	许江涛 / 208
试论淄博市城市土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张璇 / 217
淄博市农业综合开发中的经验与问题	宗宁 / 224
关于行政区划与柳州市城市发展策略	黄奕 / 232
浅议我国水产品出口中的问题及对策	欧阳涵婧 / 238
论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现代服务业的发展	翁柘文 / 245
浅谈民航运输活动对环境的影响及应对	丁鲁 / 252
浅谈我国房地产领域的公共投资	蒿梦荷 / 261
我国地方政府经济职能配置的问题及转变对策	刘琳 / 268
适应低碳经济的服务业发展问题	王瀛南 / 276

文化与教育管理 >>

浅谈青岛文化产业的发展与创意文化氛围的建构	王涛 / 287
关于农村社区文化建设的几个问题	管国栋 / 295
试论理科大学生人文素养的培育问题	于然秀 / 302
关于民办高校毕业生的就业问题及其对策	王聪 焦俊 / 310

政府管理 >>

试论我国财政绩效管理的实践及问题	董强 / 319
济宁市政府行政效能建设的成就与问题	张迪 / 331

关于胶州市机关事业单位试用期人员的调查与分析	范青 / 339
我国区域海洋管理中的地方政府间关系研究	刘海燕 / 358
试论新公共管理视角下的无锡市路灯管理	王权 / 369
对基层公安机关社会管理角色的再思考	孔拯邦 / 375
关于青岛市公安人口信息化建设的思考	王庆坤 / 383
试论网络空间的政府公信力建设	陈鹏 / 389
关于地税机关进一步优化纳税服务的再思考	章肖玮 / 396
论机关文化对公务人员行政行为的影响	杨涛 / 404
论领导者有效授权的策略	谭娜 / 411
浅析领导激励中的五种关系	江鹏 / 418

社会管理 >>

青岛市社区建设与管理实践的启示

林玉强^{*}

摘要:我国城市管理体制改革正在不断深化,社区作为城市社会事务管理的基本单元,其地位和作用日益重要。当前,青岛市在社区体制改革、社区运行新机制、社区功能完善、社区工作新格局方面有了新的实践,其社区建设的经验是党委重视、执政党需要重视、制度应该健全、社区应正本溯源、应该有良好的环境建设。

关键词:青岛市 社区建设 社会转型

《2001年中国社会蓝皮书》中提出:“社会支持网络的主要载体也由单位组织转变为社区。适应这种变化,街道和居委会社区,以及社会中介组织将作为新型社会支持网络的基础,发挥更大的作用,社区组织将成为中国新型社会支持网的基础。”由此可见,我国已经进入了全面进行城市建设和社区发展的新时代,做好新形势下的社区工作、推进社区建设已成为城市基层社会管理体制改革发展的一项紧迫任务。

处在经济转轨、社会转型关键时期的青岛,同样遇到了体制性障碍和机制性矛盾。城市规模不断扩大、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旧有的社会结构和管理体制难以适应加快发展的城市需要。1996年底青岛开始提出社区建设,各级党委、政府都进行了积极探索,先后出台了《关于加强城市社区建设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推进社区建设、加强城市基层基础工作的若干意见》、《关于加强社区党建的意见》等,逐步形成的“青岛模式”与同时期的“上海模式”、“沈阳模式”、“石家庄模式”、“江汉模式”共同载入了中国城市社区建设的发展史中。2001年7月,第一次全国城市社区建设工作会议在青岛召开,与会各

^{*} 林玉强,男,中国海洋大学2011级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级领导和各地代表对青岛社区建设的成果给予高度评价。近几年来,青岛市更是围绕建设富强文明和谐的现代化国际城市目标,坚持以社区党建为核心,以强化社区居民自治为关键,以深化社区管理体制机制改革为动力,以完善社区服务功能为抓手,以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为载体,以维护社区安全稳定为基础,推进了和谐社区的建设,加强了对社区的管理,使社区基本能够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求和公共服务需求,通过不断探索和实践,在社区的建设与管理方面也总结积累了不少经验。

一、社区建设与管理的主要实践和成效

为适应现代化城市基层管理和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青岛市的社区建设以“社区管理网格化、社区服务项目化、居民自治规范化、基础设施标准化、加强党对社区建设领导”为主要内容。

(一) 完成社区体制改革,构建起新型的城市基层管理体制

在构建社区的基础上,建立健全了以社区党组织为核心,以社区居民代表会议、社区民主协商议事会、社区居委会为主体,以社区居委会各工作委员会和各居民小组为依托,以社区社会服务组织为补充的新型社区组织体系;同时,还探索并建立了街道层面的社区管理新体制,着重推进了三个体系的建设。一是建立了精干高效的基层公共事务管理体系:设立了社区事务受理中心,面向社区居民提供了“一站式”的规范化服务,方便了群众办理各项业务;二是建立了方便快捷的基层公共服务体系:社区服务中心、社区文化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为社区居民提供了多层次、全方位的社会服务;三是建立了民主科学的基层公共管理决策体系:普遍建立建设协调委员会、社区代表会议制度、社区事务听证会制度,形成了基层公共管理决策协商机制、规范了基层公共管理决策形式、完善了基层公共管理决策程序。

(二) 推进了党的领导、依法管理与民主自治的有机结合,初步形成了社区运行的新机制

一是确立了社区党组织在社区建设中的核心地位:按照便于服务管理、综合开发利用社区资源、民主自治的原则和人口、地域性、认同感等社区构成要素,积极推进了新经济组织、社区社会组织,同时建立了党组织工作——把离退休人员、流动人口、下岗和失业人员中的党员纳入了社区党建管理,社区党组织成为推进社区建设与管理的坚强领导核心。二是通过依法管理与社区居

民自治的有机结合,着手理顺了社区关系:四方区建立了社区管理体制改革的试点,通过建立社区事务工作站,分担了原本由社区居委会承接的大量行政性、社会性事务;市南区推行了网格化的社区管理和运行模式,构建了纵向市、区、街道、社区,又横向联系政府、企业、社会的新格局;市北区探索了“六位一体”社区物业管理机制。三是从完善“四个民主”上积极推进社区居民自治:依法指导民主选举——在全国率先探索了居委会成员的直选试点,广泛实行民主决策——社区居民(代表)会议制度成为社区全体居民利益的最高决策组织,大力开展民主管理——普遍建立的社区民主协商议事会、居务公开小组成为居民参与民主管理的新的实践形式,不断强化民主监督——广泛开展“民评官、民评政、民评民”和“万人评机关、万人评干部”以及社区“民主日”活动,由过去居民对居委会成员的监督,扩展到对政府部门、公务员的监督。

(三) 坚持以人为本,社区功能不断完善

一是着眼于增强社区的服务功能:社区服务作为青岛社区建设的发端,始终处在优先的位置上来抓,坚持“以服务为宗旨,为群众办实事,让群众得实利”,把社区服务纳入全市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的总体框架,不断加大推进全市社区服务发展的指导力度,同时完善为民服务网络,形成了“一个中心、两支队伍、三大体系、四级网络”的社区服务发展框架,已拓展到社会养老等居民生活的各个方面。二是着眼于增强公共管理功能:通过开展全市范围社区环境的综合整治,大大提高了社区绿化、美化水平,为青岛市创建全国园林城市、全国环保模范城市、全国旅游城市、全国首批文明城市以及赢得“中国人居环境奖”奠定了坚实基础。三是着眼于增强社区稳定功能:深入开展了“平安社区”创建活动,构建了共保社区平安的新体制,让居民群众能够安居乐业,使青岛成为全国最具幸福感和安全感城市榜单中的常客。四是着眼于增强社区文化教育功能:广泛开展创建“文明社区”活动,树立起“四方海伦社区”这个被首批命名为全国文明小区的典型代表,另外通过实施“文化家园”建设工程,打造出“一刻钟读书圈”社区文化品牌,以“唱响社区四季歌”为主线,以广场文化、楼院文化为载体的社区文化活动使青岛市成为全国社区文化典范城市之一,而社区运动会、社区健身节等系列活动充分展示了青岛市社区体育的生机和活力。五是着眼于增强社区保障功能:实施了发展社区服务促进就业和再就业工程——开展了“充分就业”社区创建工作,就业服务向社区延伸,在全国率先开展了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承诺制度和“阳光救助工程”,达到了应